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函

地址：106 台北市辛亥路2段185號3樓

承辦人：顏裕家

電話：(02)2376-6148

傳真：(02)2737-4030

電子信箱：gosh00689@tipa.gov.tw

平信

310 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四段 195 號 53 館 207 室

受文者：台灣太陽光電產業協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17 日

發文字號：智國企字第 10811005230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認證考試宣傳 DM

主旨：本局將辦理「智慧財產人員能力認證考試」，請貴單位多加運用及協助推廣，並鼓勵有興趣者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一、「智慧財產人員能力認證-專利類」考試於本(108)年 7 月 20 日至 21 日舉行，「智慧財產人員能力認證-商標類」於本年 7 月 27 日至 28 日舉行，兩類別考試均於本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26 日受理報名，請貴單位多加運用及協助推廣，並鼓勵有興趣者踴躍報考。

二、「智慧財產人員能力認證」相關資訊，請上網瀏覽：

(一) 專利類：<http://tipa-certify.com.tw/p6-registration.php>

(二) 商標類：<http://tipa-certify.com.tw/trademark/p6-registration.php>

正本：智慧財產人員能力認證考試廣宣相關單位

副本：

局長 洪淑敏

2019 年智慧財產人員能力認證考試

TIPA「智慧財產人員能力認證考試」，是以測驗出智慧財產相關工作者應具備的基礎能力為目標，性質接近資格考，內容貼近實務。通過本認證之專業人才，可申請由經濟部智慧財產局與智慧財產培訓學院共同授證核發之認證證書。擁有能力認證證書，不僅容易被業界認可，更有較高機會進入企業界及實務界。

本考試1年辦理1次、單科成績可保留3年，適合欲從事、或已從事專利及商標相關服務工作者，及各產業欲從事或已從事創新研發相關工作者，踴躍報名！
(*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

2019年專利類考試將於7月20日(六)及7月21日(日)舉行；商標類考試，將於7月27日(六)及7月28日(日)舉行。專利類考試，分為三業務類別：A.專利技術工程類、B.專利程序控管類、C.專利檢索分析與加值運用類。考試科目包括：1.專利法規(共同科目)；2.專利說明書及申請專利範圍撰寫實作；3.專利審查基準及實務；4.專利程序審查及專利權管理；5.中華民國專利檢索；6.專利分析；7.美國專利檢索(新增)。

考試科目	共同科目	A.專利技術工程類		B.專利程序控管類	C.專利檢索分析與加值運用類		
	1.專利法規	2.專利說明書及申請專利範圍撰寫實作	3.專利審查基準及實務	4.專利程序審查及專利權管理	5.中華民國專利檢索	6.專利分析	7.美國專利檢索(新增)
考試內容	專利法及其施行細則	專利說明書及申請專利範圍撰寫之撰寫方式、技巧、語法、邏輯分析、評估、整合與判斷能力	現行專利審查基準： 1.第二篇發明專利實體審查 2.第三篇設計專利實體審查 3.第四篇新型形式審查 4.第五篇舉發審查	有關申請專利及辦理有關專利事項之程序，包括現行專利審查基準第一篇程序審查及專利權管理	中華民國專利相關前案檢索 *網址： https://twpat.tipo.gov.tw/	1.競爭分析 2.專利布局分析 *使用電腦操作、不需Internet連線(Microsoft Excel 2016年版本)	美國專利相關前案檢索 *網址： http://patft.uspto.gov/ 中，PatFT: Patents、AppFT: Applications、Public PAIR、Assignment Database
考試方式	紙筆測驗(100分鐘)	紙筆測驗(150分鐘)	紙筆測驗(100分鐘)	紙筆測驗(100分鐘)	線上檢索、紙筆作答(120分鐘)	電腦操作、紙筆作答(120分鐘)	線上檢索、紙筆作答(120分鐘)
題型	申論式及測驗式混合試題	申論式試題	申論式及測驗式混合試題	申論式及測驗式混合試題	申論式及簡答填充式混合試題	申論式及簡答式混合試題	申論式及簡答式混合試題
試場	一般教室				電腦教室		

商標類考試，分為二業務類別：A.商標申請管理類、B.商標維權運用類。考試科目包括：1.商標法規(共同科目)；2.商標檢索及分析；3.商標申請註冊實務；4.商標相關法規與國際規範；5.商標行政爭訟實務。未來亦將視需求及政策，逐年發展其他業務類別。

考試科目	共同科目	A.商標申請管理類		B.商標維權運用類	
	1.商標法規	2.商標檢索及分析	3.商標申請註冊實務	4.商標相關法規與國際規範	5.商標行政爭訟實務
評鑑內容	商標法規及其施行細則、商標相關審查基準	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新版商標檢索系統之線上檢索技巧及運用	商標申請註冊包含商標申請、申復處理及相關行政程序	1.公平交易法中與商標有關之規範 2.TRIPS 協定、巴黎公約及世界智慧財產權組織(WIPO)中與商標(含地理標示)有關之規範(WIPO 規範係指馬德里協定、馬德里議定書)	1.商標異議、評定及廢止之申請與答辯 2.商標行政救濟程序
評鑑方式	紙筆測驗(100分鐘)	線上檢索、紙筆測驗(120分鐘)	紙筆測驗(100分鐘)	紙筆測驗(100分鐘)	紙筆測驗(100分鐘)
題型	簡答式及測驗式混合試題	簡答填充式及申論式混合試題	問答式(商標申請書記載之挑錯與更正)及申論式混合試題	簡答式及測驗式混合試題	簡答式及申論式混合試題
試場	一般教室	電腦教室	一般教室		

報名資訊

- ◇ 報名日期：2019年4月1日(一)上午10:00至6月26日(三)下午5:00止
- ◇ 考試日期：專利類7月20日(六)及7月21日(日)；商標類7月27日(六)及7月28日(日)
- ◇ 考試地點：國立臺灣大學校總區(試場及座位表，將依簡章規定時程公告)
- ◇ 報考資格：應符合下列任一項者：
 1. 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專科以上學校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或肄業
 2. 具2年以上專利/商標實務相關工作經驗
- ◇ 費用：
 1. 有報考「檢索考科」者：收取報名基本費2,000元，每加報考1科，加收取報名費1,400元
 2. 無報考「檢索考科」者：收取報名基本費1,400元，每加報考1科，加收取報名費800元
- ◇ 報名方式：請登入智慧財產培訓學院(TIPA)專利認證/商標認證網站報名，「檢索考科」名額有限，欲報從速!
- ◇ 特別聲明：智慧財產人員能力認證考試相關資訊，請以TIPA網站公告簡章為準！
 - 專利認證：<http://www.tipa.org.tw/certify>
 - 商標認證：<http://tipa-certify.com.tw/trademark/>

